

2019/03/20

## 先鋒投顧終止代理「利安資金基金」系列 13 檔境外基金在國內募集及銷售事宜通知

頃接獲先鋒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：「先鋒投顧」)通知，終止代理利安資金基金系列13檔境外基金在國內募集及銷售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七條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8年2月21日金管證投字第1070347304號函辦理。

二、先鋒投顧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終止代理利安資金基金系列13檔在國內募集及銷售。

三、利安資金基金系列13檔境外基金在國內募集及銷售，並由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接任總代理人。總代理人之正式移轉生效日將另行公告並通知境外基金受益人。

四、先鋒投顧於前揭移轉生效日前，將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十七條規定，繼續協助投資人辦理後續境外基金之買回、轉換或其他相關事宜。